

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我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扎实推进各项工作有序开展，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一) 主动公开：我局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024 年，我局在卫滨区政府网站公开人社工作信息 114 条，出彩卫滨公众号发布信息 30 篇。

(二) 依申请公开：2024 年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严格执行“三审三校”信息发布制度，实行拟稿人、科室负责人、分管领导、主要领导审核机制，确保信息公开安全、准确、及时。2024 年，我局在省、市各类新闻媒体发表信息 23 篇（国家级媒体 8 篇，省级媒体 6 篇，新乡日报 8 篇，学习强国新乡平台 1 篇）。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一是充分利用区政府网站平台，实时做好就业创业和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栏目信息更新。二是加强对政务新媒体的管理和运营，及时发布信息，积极与公众互动。三是积极在全市争取社保基层服务试点工作，在全市率先完成社保基层服务全覆盖工作，建立社保基层服务平台 59 个，社会保障“全省通办”530 个事项以及 18 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高频业务下沉到镇办、村（社区）“就近办理”，以往需要 3 个工作日的业务，群众备齐材料 3 分钟就能办理完成，获得群众一致好评，先后被新乡日报、河南日报宣传报道。

(五) 监督保障：健全工作机制，落实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严格按照要求完成各项政务公开工作任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30.138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精准度和主动性均有提升，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政府信息公开的公开内容需要进一步梳理和充实、信息的更新还不够及时。在2025年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中，将从以下两个方面进行提升：一是拓展渠道。持续加强宣传和微信公众号建设，规范公开内容，与政务服务相结合。二是完善制度。进一步健全完善政务公开制度，保证公开的时效性，主动收集公开信息，及时准确公布办事结果，提高公开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存在收费情况。